

东南大学		
年度 2020	机构 1203	件号 F0035
盒号	页数 3	保管期限 30年

东南大学教务处

校机教〔2020〕29号

关于开展第二十一一次文化素质教育实践 学分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各毕业生班级：

为深入推进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的建设，培养科学与人文和谐发展的领军人才，根据《东南大学关于重申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为必修学分的规定》（校机教[2000]02号），学校决定对2020届毕业生开展第二十一一次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检查。本次检查由学籍科和校文化素质教育中心主持，检查时间为2020年5月11日至5月15日，由各学院教务助理、各学院毕业年级辅导员参加实施、各班

班长予以配合。考虑疫情因素根据实际情况，本次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检查具体检查安排如下：

1、根据《东南大学大学生手册》中“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分制管理办法”对于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获取的要求是：**提交 8 张文化素质教育讲座听课表，完成 2 篇读书报告。**

(1) 学生可在听取讲座后直接从教务处主页“下载专区”里的“文化素质教育”板块中下载听课表，并按要求认真填写。

(2) 完成两篇读书报告，字数不少于 1500 字，要求主题鲜明，叙述清楚、行文流畅，能充分体现真情实感与深度思考，严禁抄袭。

(3) 由于疫情本学期线下讲座无法正常安排，对于毕业班前期听取讲座次数不够的同学，文化素质教育中心推荐了 8 个线上讲座（可在东南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查询），可以算作 8 次文化素质教育讲座，线上讲座听课记录表可采用电子版填写。

2、各毕业班于 5 月 10 日前汇总本班同学申请获得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的相关材料（**8 张文化素质教育讲座听课表，2 篇读书报告**）。请将听课表与读书报告分开汇总，同时所有材料要求按照学号排列，并将统计结果报各学院毕业年级辅导员审核。各学院毕业年级辅导员对各毕业班交来的相

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给出可以获得和不能获得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的建议并签字，于5月11日至15日将相关材料（成绩单、听课表、读书报告等）报给各学院教务助理。各学院于5月22日之前在教务系统中完成毕业班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实践成绩的录入，所有材料可于正式开学后报送校文化素质教育中心（九龙湖校区教五201）存档，也可由学院自行存档保管。

3、对于积极参加学校文化素质教育组织工作、申请直接获得该实践学分的同学，需按照要求提交由校文化素质教育中心盖章的证明材料，经校文化素质教育中心审查合格后予以认定。

4、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毕业生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检查由丁家桥校区教务办负责组织。

5、请各学院高度重视第二十一一次文化素质教育实践学分检查工作，积极做好宣传动员和组织发动，本项工作也将列入学院工作考核。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20年3月26日

（主动公开）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20年3月26日印发

